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

美 固 科 技 控 股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9）

(I)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II) 重選董事；

及

(III)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24樓241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4至15頁。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已隨附於本通函內。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盡快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之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由刊登日期起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刊載。本通函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antongrate.com)刊載。

2021年8月4日

目 錄

	頁次
GEM之特色	1
股東特別大會之防疫措施	2
釋義	4
董事會函件	6
附錄 一 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重選之董事詳情	1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4

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股東特別大會之防疫措施

有見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及防疫及控制其傳播（根據香港政府於<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2742.html>發佈的指引）之最新要求，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實施必要的防疫措施，以保障出席的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出席人士免受感染風險，包括：

- (i) 所有出席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的會場門口接受強制體溫檢測。任何人士若體溫為攝氏37.3度或以上，均不得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ii) 發燒者一律不得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有疑似感冒症狀的人士或會被拒進入股東特別大會的會場。
- (iii) 所有出席人士須於獲准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前及出席大會時佩戴外科口罩。
- (iv) 座位之間維持符合香港政府指引的適當及恰當的距離。本公司建議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出席人士之間應時刻保持適當社交距離。
- (v) 任何人士如緊接股東特別大會前14天內曾經離開香港（「**近期外遊紀錄**」）、須接受與新冠肺炎相關的隔離或自我隔離，或與正在接受隔離者或有近期外遊紀錄的任何人士有緊密接觸，均不得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vi) 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不會提供茶點或派發禮品。

在法例、規例及GEM上市規則範圍內許可下，本公司保留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的權利，或要求不遵守防疫措施的任何人士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特別大會的出席人士的安全。

有見新冠肺炎帶來的持續風險，本公司鄭重建議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彼等的受委代表，按照彼等指定投票指示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函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以供選擇收取通函印本的股東適用。代表委任表格亦可由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antongrate.com)下載。倘閣下並非註冊股東（倘閣下通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請直接向閣下的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查詢，協助閣下委任代表。

股東特別大會之防疫措施

倘股東選擇不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對相關決議案或本公司有任何查詢或有任何事宜須與董事會溝通，彼等可在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兩天前將查詢送交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建議股東細閱該等防疫措施，並關注新冠肺炎的發展。針對新冠肺炎的發展，本公司或對股東特別大會的安排及防疫措施實施進一步更改，並可於適當時候刊發有關防疫措施的進一步公告。

健康教育資料及最新新冠肺炎發展可於衛生防護中心網站(www.chp.gov.hk/tc)及香港政府有關新冠肺炎的網站(www.coronavirus.gov.hk/chi)上查閱。

倘股東對股東特別大會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釋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6日採納及經不時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24樓2418室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指	本通函第14至15頁所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7月30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指	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從而令將本公司之現有英文名稱由「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更改為「Yunhong Guixin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雙重外文名稱之中文名稱由「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釋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	指	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之證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9)

執行董事：

李玉保先生

張亞平女士

施冬英女士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文泰先生

譚德機先生

吳世良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16樓1603室

敬啟者：

(I)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II) 重選董事；

及

(III)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向股東提呈之決議案之資料，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i)建議更改公司名稱；(ii)重選董事；及(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I)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誠如上述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更改為「Yunhong Guixin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雙重外文名稱之中文名稱由「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透過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特別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後，本公司將與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相關存檔手續。待上述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本公司之新名稱記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之登記冊以取代現有的名稱當日起生效。其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相應辦理所有必需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之新名稱不僅將為本公司帶來全新企業形象，而且亦更能反映本公司與其新控股股東LF INTERNATIONAL PTE. LTD.之關係。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之任何權利或本集團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且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以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旦生效，其後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發行而證券將以新名稱於聯交所GEM買賣。

此外，待聯交所確認後，就證券於GEM買賣而言，本公司之英文股份簡稱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屆時將採納中文股份簡稱。

(II) 重選退任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填補空缺之董事留任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將於有關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李玉保先生、執行董事之張亞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李文泰先生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GEM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上述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重選之退任董事之詳情載於本通函之附錄內。

(III)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24樓241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4至15頁。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並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重選退任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已隨附於本通函內。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之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其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而於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

以投票方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董事須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除大會主席秉誠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之任何股東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公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8月18日(星期三)至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內股份之過戶概不受理。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8月1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重選退任董事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籲請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有關決議案。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玉保

2021年8月4日

以下為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重選之董事詳情：

李玉保先生（「李玉保先生」）

李玉保先生，39歲，於2016年完成北京大學私募股權投融資與資本戰略實戰研修班。彼自2020年1月13日起擔任Yunhong CTI Ltd.（前稱為CTI Industries Corporation）的董事，並於2020年6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該公司主要從事(i)設計、製造及在全球分銷鋁箔氣球產品；及(ii)經營生產、層壓、包覆及印製食品包裝和其他商業用途的薄膜系統，並可將薄膜轉換為柔韌包裝容器和其他產品，並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納斯達克代號：CTIB）。李玉保先生亦自Yunhong International（前稱為China Yunhong Holdings，一間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的空白支票公司（納斯達克代號：ZGYHU））於2019年1月10日成立起擔任其主席，並於2019年1月至2019年9月擔任行政總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玉保先生為(i)運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而運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4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0%）；及(ii)LF INTERNATIONAL PTE. LTD.的實益擁有人，而LF INTERNATIONAL PTE. LTD.持有123,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0.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玉保先生被視為運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LF INTERNATIONAL PTE. LTD.所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0.9%）中擁有權益。

李玉保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同，自2021年6月30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服務合同可根據其所載的規定，由任何一方提前不少於兩個月前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而終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李玉保先生須輪值退任，並合資格重選董事。李玉保先生將享有每年720,000港元的董事酬金，酬金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經驗及職責、現行市況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的條款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i)並無於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就李玉保先生重選為執行董事而言，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段作出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張亞平女士（「張女士」）

張女士，31歲，於2013年獲得周口師範學院人力資源管理專業副學士學位。彼於2018年完成了上海交通大學董事會秘書培訓班。彼自2015年起一直在運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席助理兼董事會秘書。

張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同，自2021年6月30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服務合同可根據其所載的規定，由任何一方提前不少於兩個月前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而終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張女士須輪值退任，並合資格重選董事。張女士將享有每年600,000港元的董事酬金，酬金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經驗及職責、現行市況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的條款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i)並無於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就張女士重選為執行董事而言，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段作出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李文泰先生(「李文泰先生」)

李文泰先生，44歲，於2000年畢業於香港嶺南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2年獲認可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分別於2017年及2020年獲認可為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代表及負責人。李文泰先生於金融行業擁有約20年工作經驗。於2006年10月至2012年10月，彼於中國元邦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BCD/CYBP.SI)任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於2012年10月至2014年5月，彼於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87)任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彼分別於2014年7月至2015年4月及2014年8月至2015年4月，於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30)任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亦分別於2015年4月至2016年1月及2015年4月至2015年9月，於中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4)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自2016年1月起，李文泰先生於中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8)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1月起，彼一直為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12月起，彼擔任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文泰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同，自2021年6月30日起計初步為期兩年。服務合同可根據其所載的規定，由任何一方提前不少於兩個月前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而終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李文泰先生須輪值退任，並合資格重選董事。李文泰先生將享有每年120,000港元的董事酬金，酬金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經驗及職責、現行市況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的條款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i)並無於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就李文泰先生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段作出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厦24樓241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待及於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必要批准後，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更改為「Yunhong Guixin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雙重外文名稱之中文名稱由「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作出其認為可能屬必要、適合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立有關額外文件及採取所有行動，以實行上述本公司更改名稱或使之生效，及代表本公司辦理任何所需註冊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普通決議案

2. (a) 重選李玉保先生為執行董事。
- (b) 重選張亞平女士為執行董事。
- (c) 重選李文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薪酬。

承董事會命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玉保

香港，2021年8月4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該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受委代表委任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團，則必須加蓋印鑑或由負責人員或正式授權代表代為親筆簽署。
3. 如股份為由聯名登記持有人持有，則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中任何一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人士當中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5. 交回受委代表委任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有關受委代表委任文據將視作已撤回論。
6. 就第2項決議案而言，李玉保先生、張亞平女士及李文泰先生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大會上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有關該等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內。
7. 本公司將於2021年8月18日（星期三）至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內股份的過戶概不受理。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8月1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8. 隨附供股東於大會上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9. 為盡量減少感染新冠肺炎的風險，本公司將於大會採取防疫措施，包括：
 - 所有出席人士須接受強制體溫檢測；
 - 發燒者一律不得出席大會。有疑似感冒症狀的人士或會被拒進入大會會場；
 - 出席大會時強制佩戴外科口罩；
 - 座位應時刻保持適當距離；及
 - 大會上將不會提供茶點或派發禮品。
10. 有見新冠肺炎帶來的持續風險，本公司鄭重建議股東委任大會主席作為彼等的受委代表，按照彼等指定投票指示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大會。
11. 針對新冠肺炎的發展，本公司或對大會的安排及防疫措施實施進一步更改，並可於適當時候刊發有關防疫措施的進一步公告。
12. 倘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因超強颱風引致「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大會日期任何時間生效及大會舉行時間前兩小時仍生效，大會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antongrate.com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以知會股東重新安排之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